

莒南县人民政府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

本报告由莒南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1 号）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公开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 号）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编制而成。本报告由总体情况、行政机关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行政机关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及提起行政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组成。

本报告所列数据统计期限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报告电子版可在莒南县政府门户网站“莒南县人民政府”（www.junan.gov.cn）下载。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与莒南县政府办公室（莒南县政府办公室政务公开办）联系（地址：莒南县隆山路北段县委县政府办公楼 1 号楼 202 室；邮编：276600；电话：0539-7215008；公务邮箱：jnxdzzwb@ly.shandong.cn）。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莒南县人民政府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落实国家、省、市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系列决策部署要求，坚持依法公开、真实公正、讲求

实效、利于监督的原则，大幅增强工作透明度，规范政务公开内容，持续巩固政务公开工作成果，切实推动全县政务公开水平稳步提升。

（一）主动公开情况。一是推动重大决策公开，对涉及群众切身利益、需要社会广泛知晓的重大政策，在决策前通过意见征集等方式，广泛听取公众意见。二是推进重点领域公开，动态更新财政、市场监管、社会救助、稳定就业、医疗健康、义务教育、养老服务等重大民生领域的信息。三是做好解读回应工作，突出便民实用创新政策解读方式，提升政策解读实效。2023年，莒南县政府网站共公开政府信息31435余条，发布县政府、县政府办公室文件58件，各类政府会议45次，共配发各类解读材料303件。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进一步健全依申请公开登记、审核、办理、答复、归档等工作制度，完善申请办理会商机制，加强部门协作研究，防范法律风险。2023年，全县共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219件。新收取申请218件，同比上一年度增加126件，处理2022年结转申请2件，结转2024年继续办理1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一是完善主动公开基本目录，明确各责任单位公开职责、内容与时限，不断推动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二是加强信息审核管理，严格落实“三审三校”制度，所有在政府网站发布的信息必须由领导审核确认后方可发布，确保网站各栏目信息发布的准确性。三是加强网站信息监管，常态化对政府网站各栏目进行检查，第一时

间向责任单位反馈未更新栏目，当日完成信息上传与更新工作，保障网站信息公开及时。

（四）平台建设情况。不断优化网站栏目建设，改造义务教育、养老服务、稳岗就业等专题专栏 18 个，推动网站建设更为完善。推动政务新媒体建设管理，全县 45 个政务新媒体全部在全国政务新媒体信息报送系统中备案，利用技术手段对政务新媒体账号实行“7*24”小时监管，要求所有政务新媒体开通网站入口、办事服务、便民查询、互动交流功能，确保政务新媒体运行正常规范。完善网站政府公报专栏，实现电子公报与纸质公报同期发布，提升群众阅读便捷性，全年共编发公报 4 期。

（五）监督保障情况。不断完善政务公开考核评估机制，加大日常考核比重，以季度通报为抓手推动工作落后单位补短板、强弱项。围绕政务公开重点工作、薄弱环节加大考核力度，制定下发政务公开工作考核方案，进一步明确相关单位公开责任，建立分工明确、责任明晰，齐抓共管、互相配合的工作体系，推动全县政务公开工作水平更进一步。强化业务培训，召开全县政务公开工作培训会议、开展“以干代训”活动，不断提升工作人员业务水平与责任感。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统计表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3	0	14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98731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5474
行政强制	418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1454.0875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统计表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215	3	0	0	0	0	218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2	0	0	0	0	0	2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105	2	0	0	0	0	107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38	0	0	0	0	0	38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1	0	0	0	0	0	1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3	0	0	0	0	0	3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69	1	0	0	0	0	7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216	3	0	0	0	0	219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1	0	0	0	0	0	1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2	0	4	0	6	0	0	1	0	1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存在问题：一是基层政务公开责任落实不够到位，个别单位力量配备不足，人员流动性大，工作交接不到位，部分新同志对政务公开业务不熟悉；二是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有待完善，部分栏目信息公开不够及时，公开信息有待细化，公开范围不够全面，一定程度上影响了全县政务公开工作开展。

改进情况：一是压实工作责任，更新完善主动公开基本目录，确定网站栏目责任单位，要求各部门单位安排专职人员负责政务公开工作，将公开工作责任压实到具体个人。二是加强人员培训，通过开展政务公开培训会议，讲解政务公开重点与注意事项，同时开展“以干代训”活动，让工作人

员在实际工作中学习和掌握政务公开的有关要求和操作技能，提高政务公开工作人员的专业素质和业务能力。三是拓展公开广度，围绕政府中心工作，加强重点领域信息公开的广度和深度，增强稳市场主体、稳就业保民生、公共企事业等企业群众重点关注领域，以有效有力的信息公开，回应社会关切，最大限度利企惠民，助力监督管理的强化和服务水平的提升。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信息处理费收取情况

2023年，莒南县人民政府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处理费。

（二）落实上级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

2023年，莒南县人民政府办公室严格按照《2023年临沂市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要求，根据本县实际情况，印发《莒南县2023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更好发挥政务公开促落实、促规范、促服务、促治理能力提升的功能，助力“宜居宜业宜游”现代化莒南建设。

一是做好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信息公开。持续推动优化营商环境政策发布，总结推广优秀经验做法，推动营商环境持续改善，2023年，莒南县共公开优化营商环境信息90条。加大改善生态环境质量信息公开力度，常态化公布空气质量、水环境质量、建设项目审批等重要环境信息，2023年，莒南县共公开环境保护信息156条。注重加强民生领域信息公开，做好养老服务、义务教育、社会救助、稳岗就业、市

场监督管理等群众密切关注的信息公开，2023年，莒南县共公开重点领域信息5397条。

二是做好高水平决策信息公开。推动决策信息预公开，采用多种形式调查征集群众意见，对调查结果进行深入分析，为决策提供重要参考，2023年，发布重大决策事项全生命周期展示3次，意见征集8次，网上调查问卷8次。推动群众列席政府常务会议，邀请相关行业专家代表对重要议题提出意见建议，及时向社会公开列席代表的意见发表和采纳情况，深入推动决策公众参与，2023年，共邀请群众代表列席常务会议11次，公开意见发布和采纳情况11次。

三是做好政策发布解读回应信息公开。持续推进政策规范化公开，进一步完善政策发布页面，关联依据文件、上级政策、相关会议、涉及办事事项等链接，提高群众与企业办事便捷度，2023年，共公开县政府、县政府办公室文件58件。持续推进高质量政策解读，针对企业群众生产生活密切相关的事项进行要点拆分、深度解读和综合指引。采用文字、图片、视频等多种形式开展解读，立足群众、专家、部门负责人等多种角度分析问题、解答问题，2023年，共公开政策解读文件303件，发布政策问答87篇。

四是做好政务公开规范化建设。规范做好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答复工作，进一步规范依申请公开渠道和办理流程，强化依申请公开服务理念，确保“线上线下”渠道畅通，对于群众依申请过程中遇到的难题及时做好解疑答惑，加强与申请人的交流，提高群众满意度。规范做好企事业信息公开

工作，加强对中小学、医院、交通、水电气暖等重要民生相关企业的指导，进一步完善相关领域公开目录，提高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的科学性和准确性，2023年，共公开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1422条。

五是做好政务公开基础工作。2023年，共召开全县政务公开工作培训会议1次，政务公开专项工作会议1次，全年对全县25个部门单位专职人员进行“以干代训”，不断提高全县政务公开工作人员工作水平与意识。加强政务新媒体管理，做好政务新媒体备案工作，强化新媒体传播媒介作用，积极转发上级重大政策与活动，2023年，组织开展国家政策新闻转发任务184次。严格落实“三审三校”制度，要求政务公开责任部门所有发布的信息必须由领导审核确认，并形成政府信息保密审批表，确保政府网站及政务新媒体发布信息准确无误。

（三）建议提案办理情况

2023年，县人大、县政协共移交给县政府及有关部门办理的人大建议158件、政协提案159件。目前，所有建议、提案均已按照办理要求答复完毕，办结率100%。根据相关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的个人意愿，对建议提案的办理内容进行了全文公开或部分公开。共通过县政府网站“人大建议政协提案办理专题”公开人大建议113条，政协提案95条，全县各级各部门均对本年度建议提案的办理情况进行了总结。

（四）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

“公开+服务”深度融合 奏响质效提升协奏曲。莒南县顺应数字化、信息化发展趋势，积极推进政务公开与政务服务的深度融合，实现了政府服务工作的智慧化、高效化。通过强化政务新媒体的政民互动利用率，莒南县进一步拓展了政务公开的深度和广度，为企业和群众提供了更加便捷、高效的服务。推动“直播+公开”双融合，创新性地开设了“政务云直播”栏目，通过直播为企业和群众解读政策、解答问题，确保政策解读的权威性和针对性。坚持问题导向，针对高频咨询事项录制《政务微课堂》系列政策解读短视频，满足群众对于信息获取和知识学习的需求。加强政务公开与政务服务“融合发展”，在“莒南审批服务”微信公众号上，设置了政务公开、办事服务、互动专栏等多个模块，确保群众在获取信息、办事服务、互动交流等方面都能得到满足。

以政务公开利农惠农 助力乡村振兴再上新台阶。莒南县立足乡村振兴工作实际，加强涉农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力度，强化政策解读、促进监督保障、畅通政民互动，凝心聚力促农业兴旺、农村宜居、农民富裕，助力乡村振兴事业再上新台阶。做好新闻发布推介。依托政府新闻发布会，大力推介乡村振兴领域特色产业。为专题推介白茶草莓、甘薯、高粱等本地优势农产品，县政府组织召开6场新闻发布会，结合网络直播，对记者及广大群众的疑问进行现场解答。加强政策解读推广。制定出台《2023年全域乡村振兴工作实施方案》《莒南县“绿色农资”升级行动实施方案》等政策文件，及时公开涉农政策及乡村振兴工作进展情况，加大乡村

振兴工作解读力度。线下与文明实践、志愿服务等活动融合，通过现场授课、发放明白纸、宣传车、村村响“大喇叭”等方式，对农业政策与技术等进行细致介绍，让农民听得懂、得实惠。畅通政民沟通渠道。举办乡村振兴领域“政府开放日”活动，邀请农民朋友、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涉农企业负责人等到农业农村局现场参观，由政务公开专员对办公环境、办事流程及重点工作事项进行讲解，召开群众公开畅谈会，对提出的意见建议限期办理并及时反馈结果，增进群众对政府工作的了解和认同。建设“清廉营南阳光监督平台”，让农民群众参与到党务、村务、财务等村级“三务”管理中，以简捷方便、老百姓看得懂的方式，实现基层村务信息线上公开，以公开促公平、以透明保廉洁。

（五）年度报告数据统计需要说明事项

年度报告统计时间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六）本机关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七）无其他有关文件专门要求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予以报告的事项